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  
515號

承辦人：孫瑞鴻

電話：05-5523359

電子郵件：65106@ylc.edu.tw

傳真：05-5372675

受文者：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09月0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二字第10401301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1040130174-Attach1.doc，共1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轉知嘉義市104學年度第1學期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子女學生申請就學費用補助案，自104年9月1日起至10月15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嘉義市政府104年8月25日府教特字第104151193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補助對象為就讀嘉義市私立國民中小學之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設籍嘉義市低收入戶子女就讀私立國民中小學，其前一年度家庭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220萬元（低收入戶子女得免附家庭所得證明）。
- 三、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之學生，並於指定期限內檢齊申請資料函報嘉義市政府，逾期或資料不全者不予補助。
- 四、相關規定及表格請至嘉義市政府教育處/特殊教育科（<http://cyeb.cy.edu.tw/f/>）/特殊教育/特教法規/嘉義市特教法規下查閱、下載。
- 五、檢附本案補助就學費用實施要點1份。

正本：雲林縣私立福智小學、雲林縣私立福智國中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維多利亞國民小學、雲林縣私立揚子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淵明國民中學



副本：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本府教育處（特教科）

104/09/02  
15:05:03

裝



線